

友谊县 2022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绩效评价报告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五部门关于转发(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黑财农[2019]211 号)文件要求,为加强资金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切实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县乡村振兴局会同县财政局对 2022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资金开展绩效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 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

友谊县农副产品交易中心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二) 项目立项依据

《友谊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会议纪要》

(三)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友谊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内控制度健全,建立了财务管理细则,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制度,各项制度执行情况完好。

(四) 2022 年度重点项目和重点区域预算情况

友谊县农副产品交易中心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560.36 万元。

二、评价说明

（一）评价目的。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是加强预算支出管理，促进预算单位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对象和范围。本次评价对象为友谊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2 年度友谊县农副产品交易中心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12 月资金的支出绩效情况，评价范围为项目支出有关的项目实施、项目管理、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理性、效益性。

（三）评价依据。主要依据该单位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表以及相关财务及管理资料。

（四）评价指标体系。该单位按照相关要求，制定了评价指标，用以全面、系统考核该单位项目资金支出绩效情况。

（五）评价方法。以该单位提供的项目实际支出相关会计资料为依据，采用实地抽查、因素分析、成本效益分析、数据统计汇总与分析等方法。

（六）评价工作流程。

1、收集资料。

（1）查询相关资料，听取该单位对单位基本情况和项目基本情况介绍，了解该项目支出的特点。

（2）了解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

（3）收集项目投入、管理、产出等相关资料。

（4）通过与项目实施人员、财务人员进行面访座谈，了解项目支出取得成果及存在的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探

讨。

2、核实情况。

(1) 核查账本、凭证,包括单位的总账、明细账及辅助账等,对项目资金来源及去向进行分类整理。

(2) 查阅单位项目支出、项目实施档案资料,了解项目预算文本中各子项的执行情况。

(3) 将分类整理后的项目支出明细账与国库集中支付系统相关项目和金额进行核对,对项目的资金支出情况进行核实。

(4) 与被评价部门(单位)交换意见。

3、分析汇总。

在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内,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选择相应的评价指标,对收集到的资料及数据进行具体分析,将分析结果与预算标准、指标体系、项目管理制度、财务资金管理制度等资料进行比对,计算各种评价指标,对初步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进行汇总、分析,核查评价工作中是否存在重复和遗漏的情况。在此基础上,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

三、主要绩效情况

(一) 具体指标的评价。

1、立项依据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3分,依据《友谊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会议纪要》,立项依据充分合理,评价

得分 3 分。

2、项目管理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2 分,经查阅该单位《项目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制度健全评价得分 2 分。

3、财务制度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2 分,该单位财务制度健全,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等。通过查阅财务核算明细账,会计核算规范,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评价得分 2 分。

4、资金使用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3 分,项目预算数 560.36 万元,全年执行数 533.517982 万元,通过查阅该单位的会计账簿及会计记账凭证等相关财务资料和档案,未发现虚列支出、支出依据不合规、截留、挤占、挪用现象,评价得分 3 分。

5、数量指标。该项指标设定分值为 20 分,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面积 1800 平方米,完成设定绩效目标,评价得分 20 分。

6、质量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设定分值为 15 分,该单位完成验收各项工作,项目质量达标率达 100%,评价得分 15 分。

7、时效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设定分值为 15 分。经查阅该单位内业资料,完成设定绩效目标,评价得分 15 分。

8、经济效益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特色产业带动增加脱

贫困人口收入（总收入）3万元，设定分值为15分。经查阅该单位内业资料，未完成设定绩效目标，评价得分7.5分。

9、社会效益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受益脱贫人口数20人，设定分值为15分。经查阅该单位内业资料，未完成设定绩效目标，评价得分7.5分。

1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该项指标设定为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100%，设定分值为10分。经查阅该单位内业资料，未完成设定绩效目标，评价得分5分。

（二）项目实施效果。

友谊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能够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黑龙江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黑财规审〔2021〕13号）等文件要求，为有序推进项目实施，发展产业项目，但未发挥带动作用。

四、存在问题

当年竣工交付使用，但当年未投入使用并发挥带动作用。

五、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支出绩效评价得分80分，评价结果为“良好”档次。该单位绩效目标明确，资金拨付管理程序和项目支出合规，财务核算规范，相关附件齐全，资金使用合理。

六、以前年度扶贫项目跟踪评价

抽取友谊县2021年春季扶贫助学，完成支出1.5万元，

接受职业教育的脱贫户子女生均资助标准 1500 元/人/学期, 补助接受职业教育的脱贫户子女 10 人次, 为具有正式学籍的中职、高职在读脱贫户家庭学生进行助学补助, 支持脱贫户家庭学生顺利完成职业教育学习, 顺利毕业, 社会效益显著, 满意度高。

七、有关建议

(一) 项目单位要持续做好、科学合理设置项目年度任务计划和年度绩效目标, 在执行过程中, 加快项目实施, 加强对项目的跟踪检查和进度反馈。

(二) 项目单位持续做好绩效监控, 定期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 强化项目绩效管理。

(三) 项目单位要加快后续资产程序办理, 及早投产达效, 发挥带动作用。

附表: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友谊县农副产品交易中心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	友谊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张东超	联系电话	13846958408		
项目单位财务负责人	吴珍珠	联系电话	18646953188		
项目预算数	560.36 万元	全年执行数	533.517982 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2022 年，实施特色产业扶贫项目，带动脱贫户持续稳定增收。1、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面积≥1800 平方米；2、特色产业带动增加脱贫人口收入（总收入）≥3 万元 3、受益脱贫人口数≥20 人。		2022 年，实施特色产业扶贫项目，带动脱贫户持续稳定增收。1、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面积≥1800 平方米；2、特色产业带动增加脱贫人口收入（总收入）≥0 万元 3、受益脱贫人口数≥0 人。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分值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项目管理 指标 10 分	项目管理指标	立项依据	3	召开中共友谊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并出具会议纪要得 3 分	3
		项目管理	2	建立《项目管理制度》得 2 分	2
	资金管理指标	财务制度	2	建立健全财务制度并严格执行，会计核算规范得 2 分	2
		资金使用	3	无虚列支出、支出依据不合规、截留、挤占、挪用现象得 3 分	3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面积 1800 平方米	20	完成得 20 分，未完成扣 10 分	2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5	完成得 15 分，未完成扣 7.5 分	15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5	完成得 15 分，未完成扣 7.5 分	15
效果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特色产业带动增加脱贫人口收入（总收入）3 万元	15	完成得 15 分，未完成扣 7.5 分	7.5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 20 人	15	完成得 15 分，未完成扣 7.5 分	7.5
	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100%	10	满意度达到 100%得 10 分，未达到扣 5 分	5
总分值			100		80
评价结果	良好				